

证券代码：871003

证券简称：卓力昕

主办券商：湘财证券

## 南京卓力昕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6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1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黄小星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2023年，公司经营班子和全体员工围绕管理层“强内拓外、稳中有升”的发展策略，按照年初布置的经营任务考核目标以及生产绩效考核目标，持续以市

场和客户需求为导向，通过较好的目标分解和执行实施，内抓管理和创新、外拓市场与销售，对部分业务进行优化及转型，使公司持续保持了健康、稳定的发展势头。

总经理根据公司 2023 年度的经营状况、财务数据等重要事项进行总结，已形成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3 年，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继续强化内控管理，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管理水平和执行能力，加快发展，勇于创新，牢牢把握行业发展趋势，及时调整了战略方向，为后续经营目标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董事会根据公司 2023 年度的经营状况、财务数据等重要事项进行总结，已形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南京卓力昕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23 年度财务报表，经公

司 2023 年度聘请的审计机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为加强和规范南京卓力昕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和全体员工严格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相关规定规范自我日常工作，合理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现董事会针对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工作成效出具《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南京卓力昕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完毕，内容客观、公正，公司董事会拟同意报出。根据公司 2023 年审计报告，形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累计未分配利润为【27,627,353.28】元，根据公司经营需要和《公司章程》之规定，公司将对上述未分配利润进行分配，公司拟以未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3 元（含税）。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结果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管理层根据公司成立以来的实际经营业绩和公司 2023 年度发展战略和计划，在充分考虑现实各项基础、经营能力、未来的发展计划及各项基本假设的前提下，本着求实稳健的原则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管理层根据公司 2023 年度的经营状况、财务数据等重要事项进行总结，已形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能够认真履行其审计职责，并通过实施审计工作，客观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独立发表审计意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南京卓力昕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拟继续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公司申请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综合授信额度议案》

#### 1.议案内容：

为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流动资金需要，公司拟向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8,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具体授信额度以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的最终授信数额为准。公司上述申请的授信额度不等同于公司实际发生额，

公司在办理贷款等具体业务时，仍需另行与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签署相应合同。公司授权公司总经理根据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授信额度落实情况及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在 2023 年度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授信总额内具体办理申请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事宜，签署相关法律文件。上述授信额度可能需要公司在征得第三方同意的前提下，由包括公司股东、董事和实际控制人在内的第三方为公司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无偿担保（包括但不限于个人保证、财产抵押、股权质押等担保方式），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购买银行理财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在累计最高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含）的额度内购买低风险金融保本/非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期限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一年内，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购买上述理财产品使用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南京卓力昕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定于 2024 年 5 月 31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

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预计 2024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南京卓力昕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力昕”）的全资子公司南京车喇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车喇叭”）因业务发展需要，拟在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6000 万的贷款授信额度，用于业务发展需要。卓力昕将为该笔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不超过 6000 万元，担保期限自相关协议签署之日起 12 个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关于公司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业务发展与经营情况，本公司预计 2024 年度与关联方发生以下日常性关联交易：

预计 2024 年公司将与关联方重庆小喇叭汽车销售有限公司累计发生不超过【10,000】万元的车辆采购及相关服务；预计 2024 年公司将与关联方重庆小喇叭汽车销售有限公司累计发生不超过【1,000】万元的汽车销售及信息技术服务业务；因公司流动资金的需求，预计 2024 年向公司控股股东黄小星、实际控制

人黄小星、刘双、股东田绪坤拆借资金，累计金额不超过【2,000】万元，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该借款利率按照借款发生前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所公布的一年期 LPR 来计算；为满足公司业务对资金需求，确保公司资金充足，公司 2024 年拟向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8,000】万元人民币授信，公司控股股东黄小星、实际控制人黄小星、刘双任意一方、双方向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提供担保总额度不超过【20,000】万元人民币。

##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黄小星、刘双、刘奇回避表决

##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南京卓力昕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南京卓力昕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9 日